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2023 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简章

为进一步做好我校 2023 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工作，根据体育总局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的通知》（体科字〔2022〕224 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招生简章。

一、学校概况

学校全称：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招生国标代码：10553

校址：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氏星路 487 号

办学层次：全日制普通本科学院

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二、专业简介

（一）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掌握专项运动训练的基础理论、基本技术和基本技能，专项技能突出，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和职业道德以及创新创业能力，能够在各类学校、专项俱乐部、企事业单位从事运动训练及相关体育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二）标准学制：四年。

（三）学历证书：合格毕业生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颁发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毕业证书。

(四) 学位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教育学学士学位证书。

三、招生计划

(一) 招生计划：140 名（最终计划数以体育总局审批公布为准）。

(二) 招生范围：面向全国招生。

(三) 招生项目：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田径、游泳、跆拳道、网球、空手道、高尔夫。其中田径项目分田赛、径赛、全能三类招生，足球分守门员与非守门员两类招生（女足不招守门员），排球项目分自由人与非自由人两类招生，其他招生项目不分小项录取。

四、报考条件

(一) 符合 2023 年高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普通高考）报名条件，且必须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普通高考报名（具体按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求执行）。

(二) 具备我校招生项目二级（含）运动员以上运动技术等级称号，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以“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系统”公示的数据信息为准。

(三) 2023 年报名考生的等级证书审批日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夏季项目）。

(四) 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

五、注册报名

(一) 报名地址：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 (www.ydyeducation.com) 或“体教联盟 APP”中“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系统”（以下简称“体育单招系统”）。考生如具备所报考项目的多个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报名时需填报所有符合报名要求的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其中篮球项目考生持篮球或三人篮球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均可报名。

(二) 注册：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进行注册（验证考生报名资格）。注册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夏季项目）。

(三) 报名：已完成注册的考生应通过“体育单招系统”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填报志愿并缴纳考试费。考生完成缴费视为报名成功，完成缴费后，考生不得再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报名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2:00（夏季项目）。

六、考试安排

运动训练专业招生实行文化考试和体育专项考试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一) 文化考试：

文化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政治、英语四科，每科满分为150分，四科满分为600分，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

教育部考试中心组织和印制试卷，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负责试卷（含答题卡）接收和组织本省生源的文化考试，所有考生必须参加普通高考报名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文化考试。

2023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文化考试时间：

时 间	上 午	下 午
-----	-----	-----

	9: 00-10: 30	14: 00-15: 30
4 月 15 日	语 文	数 学
4 月 16 日	政 治	英 语

（二）体育专项考试

体育专项考试分项目采用全国统考和分区统考的方式进行，满分100分。体育总局委托有关院校组织体育专项考试，按照体育总局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2023版）评分。

2023年运动训练专业招生体育专项考试时间：2023年3月20日至5月10日（夏季项目）。

考生依据报名项目进行体育专项考试，不得跨项参加考试。

体育专项考试将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违规的考生，视为考试作弊，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并通报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七、录取原则

（一）文化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不低于180分，体育专项成绩录取控制线不低于60分。

（二）对持有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30分录取；对持有运动健将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我校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50分录取。

（三）在达到文化和专业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的基础上，根据考生的文

化成绩（折合百分制后）和体育专项成绩3:7的比例进行综合评价，计算考生录取综合分。具体公式为：综合分=（文化成绩/6）×30%+体育专项成绩×70%。综合分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采用四舍五入计数保留法。

（四）对于达到我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上的考生，我校依据上线考生填报的志愿梯次顺序，分项目按照综合分由高到低分男女进行录取，如考生综合分相同时，依次按照体育专项成绩、文化成绩中的语文、数学、政治、英语单科成绩排序。优先录取一志愿，如未完成招生计划，再录取二志愿。

（五）考生若已报名运动训练专业志愿并被录取，不得放弃录取资格，同时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及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录取。

（六）新生入学后，学校将进行全面复查。凡弄虚作假者，经查实后取消其入学资格。

（七）运动训练专业录取的学生，一律不准转专业。

八、学费标准

11200 元/人/年（若物价主管部门出台新文件，执行新文件规定的学费标准）。

九、联系方式

（一）地址：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招生办（邮政编码：417000）

（二）联系电话：

招生办 刘老师 0738-8325377； 0738-8325322

体育学院 杨老师 13973895890

(三) 校园网: <http://www.huhst.edu.cn/>;

(四) 招生网: <http://hnrkuzs.university-hr.cn/>;

(五) 招生办电子邮箱: huhstzsb@163.com。

十、未尽事宜按体育总局、教育部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本简章由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